公司代码:688156　　公司简称:路德环境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风险因素”,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0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91,84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8,368,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8.47%。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本议案尚需经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7　是否存在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减持股份的情况

否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路德环境	688156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刘菁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软件园六期B4栋三楼	
电话	027-87206873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road-group.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秉承“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科技创新、利国利民”的使命,致力于中国环境、生态、健康事业的发展,打造疏污降级、绿色发展的科技型、综合型环境服务企业。业务覆盖河湖淤泥、工程渣浆及工业糟渣等高含水胶状物处理领域,运用自主研发的泥浆脱水固结一体化和有机糟渣微生物固态发酵等核心技术体系,形成特有的创新型环保技术装备与系统,以工厂化运营方式高效能地实现了高含水胶状物减量化、无害化、稳定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

(1)河湖淤泥及工程泥浆处理服务

公司主要采用工厂化运营模式,先期进行无害化处理后,运用自主研发的泥浆脱水固结一体化技术,对河湖淤泥、工程泥浆、市政污泥等进行脱水固化处理,并对脱水后的固结料进行资源化利用。此阶资源化利用产品可用于工程土、绿植土及新型墙体材料等基建材料。

(2)工业糟渣资源化利用产品

公司运用自主研发的有机糟渣微生物固态发酵技术体系,对工业糟渣进行脱水等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后生产饲料、生物有机肥料(昔称动物酵素)。微生物发酵饲料包括酶高酶活饲料、药效和酸调酵母发酵白酒糟两种功能产品,该类产品是集营养性和功能性于一体的饲料,适口性好,有助于提升牛羊、鸡鸭、水产等动物的生产能力和免疫能力。

(3)环保技术装备销售及其他

公司向客户销售定制化创新型环保技术装备系统和少量脱水固结材料,包括环保清淤、污水处理、污泥处理等环保装备及技术服务。

(4)污水处理服务

公司新开展污水处理业务,包括工业废水资源化利用、高含盐复杂废水及高有机物复合废水处理、市政生活污水处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及垃圾渗滤液处理等。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业务模式

公司采用工厂化运营模式,投资建设固化处理中心并配置处理设备系统,提供河湖淤泥或工程泥浆的脱水固化处理服务,该模式具有运营时间长、处理体量大、设备效能高、区域集中化和可复制性强等特点。工业糟渣业务通过投资建设资源化利用生产工厂,以酱香型白酒糟为原材料生产并销售微生物发酵饲料。

(2)盈利模式

河湖淤泥处理服务:根据淤泥实际处理量和合同约定的综合单价向客户收取河湖淤泥处理费用,采用泥饼方或水下方两种淤泥计量方式,每月取得客户或监理方书面确认单据。

工程泥浆处理服务:根据工程泥浆产生单位付费,主要有两种结算和收费方式:一是根据实际工程泥浆收纳量和合同约定的综合单价;二是根据合同约定的总价和总方量。

工业糟渣处理业务:公司主要通过收购上游白酒企业产生的白酒糟,通过发酵和低温烘干技术工艺生产发酵饲料,向下游畜牧业或饲料业企业销售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根据产成品出厂数量和合同约定的单价收取款项。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模式主要分为原材料采购,分包服务采购和固化处理中心配套设备采购三部分,主要包含以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等方式,并对储备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议价后确定。与供应商的采购协议由相架采购协议和单次采购协议组成,具体视采购额、采购频率确定。

(4)销售模式

公司市场经营部门负责对客户的接洽,沟通与关系维护等工作,主要包含获取客户信息、客户接洽、建立资料库、订单获取、合同执行等环节。公司通过多渠道获取项目信息,主动对接交流、宣传推介、邀请客户现场参观,以便更全面地了解公司的核心技术、装备系统、创新模式、处理效果和社会评价,并通过参加公开招标和竞争性磋商等方式获取订单。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2)行业发展阶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路德环境所处行业属于N772环境治理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路德环境所处行业为“N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下的“N77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公司所处的具体行业情况如下:

1)河湖淤泥处理服务

我国主要河湖不同程度存在淤积污染问题,河湖淤泥处理技术通过疏浚化、稳定化、无害化、资源化等处理,妥善处置河湖污染淤泥问题,减少其对河湖水质的进一步污染,对加快水生态文明建设、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和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随着我国“十四五”规划《长江保护法》、水十条、河长湖长制等一系列环境污染治理相关的战略规划、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出台和推进落实,全国各地区对地方水环境质量和居住环境整治度的要求将逐步提升,环保疏浚业务将继续保持持续增长,从而带动河湖淤泥处理业务的不断增长。

2)工程渣浆处理服务

“十四五”规划及《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等出台,标明政府环境治理的监管要求进一步提高,随着我国城镇化快速发展,全国工程泥浆等建筑垃圾排放量大幅增加,根据2020年瑞华合规计数据,2020年城镇超污泥产生量达5,130万吨,城镇污泥无害化处理率约为67%,无害化要覆盖率仅仅为30-40%左右,高政策目标还要较大的发展空间。

3)工业糟渣资源化产品

当前,耕地逐年减少、环境污染、粮食安全等问题日益突出,饲料原料供给不足已成为制约我国畜牧业发展的瓶颈。以工业糟渣为原材料生产微生物发酵饲料,具有来源广、种类丰富、价格便宜、供应充足及周期性较弱等优点,一方面推动其在养殖业中的合理利用,缓解我国饲料原料供应不足的局面,另一方面能够最大限度利用不当造成的环境污染资源浪费。

随着饲料行业资源进一步紧缺,工业糟渣对环境影响较大等问题依旧存在,饲料行业必将顺应高质量发展的内在需要,高效利用资源、科技创新、技术创新,以绿色驱动发展,促进产业融合,在处理工业糟渣等废弃物的同时,推动微生物发酵等技术生产饲料快速发展。

4)污水处理

国家《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关于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的指导意见》的大力推行及环境税征收等,使得我国开始采取更强合污手段、更严格排放标准,污水再生、零排放等成为国家治理水污染的发展方向。我国多地区对高品质水环境与再生水有刚性需求,同时区域性污水排放标准、自来水及饮用水标准的提升,以及城市黑臭水体治理、长江保护修复、水源地保护、农业农村污染治理等均对水环境治理与生态建设提出更高要求等,也为公司新开展水处理业务提供着得的机遇和挑战。

B.技术特点及技术门槛

公司自主研发的泥浆脱水固结一体化、有机糟渣微生物固态发酵等核心技术体系,已成功应用于河湖淤泥、工程泥浆和工业糟渣等高含水废弃物处理与利用领域,达成减量化、无害化、稳定化的目标,最终实现资源化利用。

(1)采用泥浆脱水固结一体化技术,能同时实现脱水减量和固化所产不保证处理过程,具有脱水率高、稳定性强、处理周期短等技术特性,提高运输效率,降低环境影响,可满足对大体量高含水废弃物处理的需求。

(2)采用有机糟渣微生物固态发酵技术体系,具有基质水不溶性高、微生物易生长、酶活力高、酶系丰富等特点。公司核心技术体系具有技术水平高于国内技术,属以被模仿,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主要体现为:(1)公司建立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2)公司在工艺设计及设备定制上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3)HEC和PSA均为公司自主研配,具有技术先进性和差异化;(4)在余水达标排放上,公司采用自主研发的二氧化碳中和技术,(5)经过不断的创新研发,公司紧握了泥饼资源化利用及微生物固态发酵技术,并已提前为产业链上下游进行技术布局。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竞争优势

公司“泥水分离和滤泥固化处理成套技术”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鉴定为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被科技部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和“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被水利部列入《2020年度水利先进实用技术重点推广指导目录》,并获得多个省级科学技术奖项。

作为国内家电进入高含水胶状物处理与利用领域的社会化环保企业之一,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拥有了一大批专业技术人才,逐步在行业内树立了具有一定知名度和影响力的品牌形象,具有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公司在国内外同行业竞争中拥有较大的优势。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国内环保相关政策法律法规日趋严格和明确,节能环保、“碳中和”等环保相关政策的深入推进、“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和“山水林田湖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生态文明思想的深入人心,社会各界对高含水废弃物行业的重视程度日益增强,河湖淤泥处理需求将进一步增长。

另一方面,在国家政策的强力支撑、国家环保投资力度加大等因素驱动下,固废处理行业需求得到进一步释放。而国内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2012年-2019年呈现波动下滑,我国工业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在年度利润的提升空间。未来受工业门单增长、固废综合利用率提升双重因素影响,固废资源化处理将加速发展。

脱水固结一体化技术能够有效解决大体量河湖淤泥等在短时间内的处理处置难题,是行业技术的重大突破和跨越式的进步,形成了规模化产业和业态;微生物固态发酵技术是工业糟渣资源化利用的绿色环保技术,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

工厂化运营模式在河湖淤泥处理领域逐渐成为主流,该模式能够提高运营处理效率,以满足日益增长的处理需求。在工厂化运营模式的基础上,将进一步能够处理各种类型高含水废弃物的综合化处理产业园区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878,794,589.11	526,872,483.00	66.79	463,239,169.49
营业收入	250,399,501.97	303,692,127.08	-17.55	225,401,04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740,797.49	44,055,729.08	8.36	18,289,60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584,273.43	42,965,601.02	-12.52	18,191,79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7,906,229.13	335,990,591.16	110.69	292,155,941.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28,354.56	30,499,118.02	-22.86	69,257,403.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64	0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64	0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3	14.03	减少3.20个百分点	7.3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46	3.61	增加0.85个百分点	2.7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6,999,778.68	64,761,155.45	68,701,468.44	99,937,09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73,203.46	12,004,514.25	19,415,392.16	25,394,09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201,390.65	11,839,586.03	17,669,984.37	17,276,09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3,881.95	11,766,164.59	-3,683,710.62	10,942,018.6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6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光明	0	19,018,200	20.71	19,018,2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晓优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400,000	5.88	5,400,0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晓波	0	3,739,500	4.07	3,739,5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丹冰	0	3,353,100	3.65	3,353,1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柳树市华晨成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3,000,000	3.27	3,000,0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南通有限合伙)	0	2,670,000	2.91	2,670,0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宏梅	0	2,634,200	2.87	2,634,2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焕琴	0	2,430,000	2.65	2,430,0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青	1,758,861	1,758,861	1.92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熔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熔岩新二板1号基金	0	1,618,725	1.76	1,618,72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光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0.71%股份,同时通过德天众享间接控制公司1.63%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22.34%股份,是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上述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中,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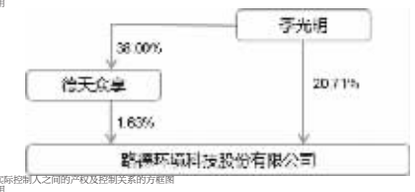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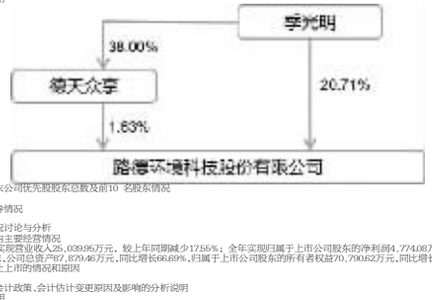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03939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7.55%;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74.0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36%。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87,879.46万元,同比增长66.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70,790.62万元,同比增长110.69%。

2、　面临的主上市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对公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以及通知,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收入准则规定了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点的判断标准,以及对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应当按照履约进度确定履约义务的完成情况的原则。在新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具体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如下:

(1)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同时,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对与收入相关的信息披露要求提供更多披露,例如重要合同或业务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和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包括履约义务通常的履行时间、重要的支付条款、公司承诺转让的商品的性质(包括说明公司是否作为代理人)、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质量保证的类型及相关义务等。

本公司对收入来源及客户的选择进行梳理后认为新收入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为河湖淤泥、工程泥浆、工业糟渣业务收得的收入,且收入主要来源于与客户签订的核定单价的商品销售合同,收入仍于向客户交付商品确认。采用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除财务报表列报以外无重大影响。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本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2019年12月31日余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2020年1月1日余额
资产:			
存货	7,962,934.63	6,974,892.82	14,937,827.45
其他流动资产	10,712,449.30	-6,974,892.82	3,737,556.48
应收账款	128,685,634.77	-4,118,505.07	124,547,129.70
合同资产		4,118,505.07	4,118,505.07
负债:			
预收款项	4,117,134.50	-3,985,850.08	131,284.42
合同负债		4,762,243.41	4,762,243.41
其他流动负债	8,517,177.56	505,490.19	9,022,667.74
递延收益	6,050,998.43	-1,281,883.52	4,769,114.9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2019年12月31日余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2020年1月1日余额
资产:			
存货	1,279,996.42	6,974,892.82	8,254,888.24
其他流动资产	10,682,812.11	-6,974,892.82	3,707,919.29
应收账款	132,078,273.93	-4,118,505.07	127,959,768.86
合同资产		4,118,505.07	4,118,505.07

4、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给予确定。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简称
1	路德生物环保技术(古蔺)有限公司	古蔺路德
2	绍兴路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绍兴路德
3	贵州仁怀路德生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仁怀路德
4	苏州相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相穗
5	武汉路德尚源水处理技术有限公司	路德尚源
6	武汉三峡路德环保有限公司	三峡路德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1-009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到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会主席王瑞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2020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谨慎规范,较好的反映公司2021年经营发展计划目标。

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仅为公司2021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绩效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谨慎规范,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本预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有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和专业能力,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其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系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而向商业银行提出的融资申请,公司对被担保对象路德生物环保技术(古蔺)有限公司拥有有效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此次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建设日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为本次事项提供比例比较存在一定困难,且基于业务实际操作的便利性及上述少数股东无明显提供担保的必要性,本次事项其他少数股东未按比例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系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而向商业银行提出的融资申请,有利于支持子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公司对被担保对象古蔺路德拥有充分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此次担保。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支持子公司业务快速发展,保证其业务顺利开展,有利于控股子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属于正常商业行为,公司对被担保方具有控制权,总体风险可控。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为古蔺路德提供此次担保。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系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而向商业银行提出的融资申请,公司对被担保对象古蔺路德拥有充分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此次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累计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不含本次担保),对外担保额度累计金额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36%、1.14%,全部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路德环境为控股子公司古蔺路德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同时,上述被担保公司经营状况正常,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路德环境及其子公司的正常运营和资金使用造成不良影响,上述担保事项已经路德环境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路德环境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综上,安信证券对路德环境为古蔺路德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路德生物环保技术(古蔺)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报表。

(三)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1-010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瑞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谨慎规范,较好的反映公司2021年经营发展计划目标。

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仅为公司2021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绩效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谨慎规范,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谨慎规范,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求,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银款、承兑汇票、保函等综合业务。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1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谨慎规范,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有效,公司内部控制在各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古蔺路德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支持子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公司对古蔺路德拥有充分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为古蔺路德提供此次担保。

特此公告。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1-011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年10月2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1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206万股,发行价格为15.9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6,529.36万元,根据相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4,111.8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2,417.48万元。其中,保荐承销费用为2,922.35万元(不含税),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费用1,189.53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未支付的全部保荐承销费用2,722.35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保荐承销费用200.00万元)后募集资金为33,807.01万元,上述金额已于2020年9月16日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信验字[2020]第2-00065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于2020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2020年为募集资金使用的首年。2020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为2,262.06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为419.62万元;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为1,842.44万元。

2.募集资金结余情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到相关的利息143.60万元,未到期现金管理金额为0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57.02万元,手续费支出0.77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20年12月31日余额为31,746.31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31,746.31万元,未到期现金管理金额0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到账总额	338,070,112.00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4,196,226.40
减:本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8,424,445.74
加:累计利息收入	578,324.88
减:手续费	736.77
加:现金管理收益金额	1,436,045.31
募集资金余额	317,463,073.28
减: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现金管理)	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17,463,073.2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审批、使用、管理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于2020年9月17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于2020年9月18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徐东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8111501012100725961),作为募投项目“路德环境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